

親愛的同學 您好：

光陰荏苒，時序又入夏暑。本校積極迎接時代考驗的步伐未曾鬆懈，除了持續落實推動教學卓越計畫、強化各項教學研究軟硬體設施外，更積極延聘優秀師資，以提升教學品質及整體競爭力。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繳費期限至 105 年 9 月 12 日截止，請務必如期辦理完成，以免因逾期未完成繳費而使相關權益受損（依逢甲大學學則第 41 條規定，逾期未完成繳費註冊應予退學）。若因故無法如期繳納學雜費者，請依逢甲大學學雜費緩繳作業要點提出緩繳申請，逾核准緩繳學雜費期限，經催告仍未於規定期限補辦註冊繳費者，應予退學。

為協助同學減輕家庭經濟負擔，能安定就學，本校每年皆提撥相當高額の獎學金及助學金，並以學務處生活輔導組為安定就學窗口，辦理就學貸款、就學優待減免、弱勢助學、獎助學金及學生團體保險等業務，請參閱本校首頁（<http://www.fcu.edu.tw>）熱點宣傳中的「安定就學方案」或電詢生活輔導組（04-24517250 轉 2220）。另外，教育部也提供許多補助就學的獎助學金資訊，可由教育部入口網站進入，點選「圓夢助學網」查詢。有關「學生團體保險」屬非強制性，選擇不參加此保險之學生，須填具切結書於開學後一個月內至生活輔導組辦理，請參閱本校「安定就學方案」下「學生團體保險」之規定。

此外，生活輔導組為維護學生安全，關懷及救助遭遇急難之學生，設置生活導師辦理急難救助金申請暨擔任執勤人員（04-24517250 轉 2222），24 小時協助需要幫忙學生解決各種生活、安全之問題，以提供最好的諮詢及服務。

盛夏之際 順祝同學們

平 安 如 意

逢 甲 大 學 教 務 處 敬 啟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選課通知

▶註冊選課重要時程

聯絡電話：(04) 2451-7250

暑假行政人員全校上班：7 月 1 日~8 月 31 日週一至週四 09:00~16:00

辦理事項	日期	說明	備註
一般生 註冊繳費	繳費	<p>1、繳費期限：</p> <p>(1) 舊生（含日間學士班一年級新生）：105/9/12 日間學制學士班、進修學士班、碩士（專）班、博士班 （含各學制延修生之雜費）。</p> <p>(2) 新生：105/8/12 碩士（專）班、博士班。 （8/12 以後遞補生依通知單之繳費日期完成）</p> <p>(3) 轉學生： 依錄取通知期限繳費。</p> <p>2、繳費單下載：</p> <p>(1) 登入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 https://school.bot.com.tw/ →學生登入→輸入：身分證字號、學號→105 第一學期 點選「確定」→產生繳費單（PDF 檔）。 繳費方式：（手續費會依收費管道有所不同）</p> <p>①臨櫃：臺灣銀行、郵局、國泰世華銀行（限文華簡易型分行）。</p> <p>②ATM、e-Bill 全國繳費網及信用卡刷卡付款（限中華民國發卡銀行核發的金融卡及信用卡）。</p> <p>③中華電信：MOD 及 HiNet 繳費平台。</p> <p>④超商繳費：OK（繳費上限 4 萬元）、全家、統一及萊爾富（繳費上限 6 萬元）。</p> <p>※如需收據，可於繳費後再行登入網站下載收據，操作方式同下載繳費單。</p> <p>(2) 為使同學方便取得繳費單，新增行動製單服務（行動逢甲 App 或學校官網） 繳費方式：</p> <p>①ATM 轉帳。</p> <p>②超商繳費：7-11、全家及萊爾富臨櫃繳費。</p> <p>③郵局（填寫劃撥單繳費）。</p> <p>陸生繳費方式：除上述繳費方式外亦可利用元大銀行支付寶代收，網址 https://school.yuantabank.com.tw/school/</p> <p>3、會計組網址：http://www.accounting.fcu.edu.tw</p>	會計組： 2057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選課通知

▶註冊選課重要時程

聯絡電話：(04) 2451-7250

暑假行政人員全校上班：7 月 1 日~8 月 31 日週一至週四 09:00~16:00

辦理事項	日期	說明			備註
休、退學 退費標準表		收費方式	學費、雜費	學分費、雜費	學分學雜費
		申請休、退學時間			
		(一) 註冊日【105 年 9 月 12 日(含)】之前申請	免繳費，已收費者，全額退費。	免繳費，已收費者，全額退費。	免繳費，已收費者，全額退費。
		(二) 上課(開學)日(含)之後而未逾學期三分之一申請 (105 年 9 月 13 日至 10 月 20 日)	學費、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2/3。	學分費、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2/3。	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2/3。
		(三) 上課(開學)日(含)之後逾學期三分之一，而未逾學期三分之二申請 (105 年 10 月 21 日至 11 月 28 日)	學費、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1/3。	學分費、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1/3。	學分學雜費及其餘各費退還 1/3。
		(四) 上課(開學)日(含)之後逾學期三分之二申請 (105 年 11 月 29 日以後)	所繳各費均不退還。	所繳各費均不退還。	所繳各費均不退還。
	(五) 遞補制新生及轉學生於遞補截止日前放棄入學申請 (遞補截止日：105 年 9 月 12 日)	5%行政手續費。	5%行政手續費。	5%行政手續費。	
	說明： 一、退費標準依據 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學雜費收取辦法規定辦理。 二、本表所稱之「申請休、退學時間」，係依學生(或家長)向學校註冊課務組正式提出休、退學申請之日為退費核算基準日。 三、本表所稱之「其餘各費」，係指電腦網路使用費、數位學習平台使用費、學生團體保險費、國際學生保險費等。 四、本表所稱之「行政手續費」，係指學生應繳之學費、雜費、學分費、學分學雜費等費用之總和。 五、休、退學退費時，請攜帶學雜費繳費單「繳款人收執聯」正本及離校手續申請書影本、身分證明文件、印章辦理退費。				會計組： 2057
緩繳	申請截止日： 105/9/12 前 清償截止日： 105/12/15 前	1、申請緩繳之學生於註冊繳費截止日前應填寫逢甲大學學雜費緩繳申請表，本國學生向教務處註冊課務組提出；獲逢甲大學海外華裔學生或外國學生獎助學金者，向國際事務處提出申請，核簽後送交財務處會計組辦理。 2、第一期未於期限內繳費，依逢甲大學學則第四十一條第二款規定，當學期應予退學。			註冊課務組： 2111 國際事務處： 2496 學生緩繳依據逢甲大學學雜費緩繳作業要點辦理
就學優待 學雜費減免	第一梯次： 105/6/1-105/6/14 第二梯次： 105/8/1-105/9/12	1、採校內線上申請(請用 IE 瀏覽器)，無須再列印申請單。申請網址： http://apps.fcu.edu.tw → 安定就學專區 →就學優待線上申請。 2、有關就學優待申請與繳費相關訊息請參考逢甲大學首頁(http://www.fcu.edu.tw)→ 安定就學方案 。			生活輔導組： 2220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選課通知

▶註冊選課重要時程

聯絡電話：(04) 2451-7250

暑假行政人員全校上班：7 月 1 日~8 月 31 日週一至週四 09:00~16:00

辦理事項	日期	說明	備註
就學貸款	臺銀申請日期： 105/8/1-105/9/30 (依臺銀公告為準) 繳交對保單截止日： 105/9/30	步驟一、臺灣銀行對保。 步驟二、校內申請。網址： http://apps.fcu.edu.tw →安定就學專區→就學貸款線上申請。 步驟三、列印差額繳費單繳費方式(對保後 3 至 5 個工作天下載列印並於繳費截止日前繳費)。 (1) 網址： http://service120.sds.fcu.edu.tw/w3000 ，下載後於繳費期限內至各地國泰世華銀行、網路 ATM 轉帳、實體 ATM 轉帳繳納。 (2) 手機之行動逢甲→MyFCU→財務 e 櫃臺→選 ATM、便利超商、郵局選項繳費。 步驟四、繳回就學貸款學校存執聯。 ※有關就學貸款相關訊息請參考逢甲大學首頁(http://www.fcu.edu.tw)→ 安定就學方案 。 ※請於開學上課日前完成對保並繳回學校存執聯。 ※延修生請勿先行繳款，於 105/8/31 前至生活輔導組申辦就學貸款，待財務處更換新的註冊繳費單，方可至臺灣銀行對保。(延修生不適用校內網路線上申請)。	生活輔導組： 2220
住宿優惠	第一梯次： 105/6/1-105/6/14 第二梯次： 105/8/1-105/9/12	1、本國生符合條件者請持低收入戶證明至生活輔導組申辦。 2、相關資料請參閱生活輔導組網頁「逢甲大學弱勢學生助學補助與服務學習實施要點」。	生活輔導組： 2229
弱勢助學補助金	申請時間： 105/09/13-105/10/20	1、申請網址： http://apps.fcu.edu.tw → 安定就學專區 →弱勢助學線上申請。 2、符合條件者請上網填表後，列印申請表並檢附最近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二者均應包含詳細記事，詳細記事請戶政單位提供)，向生活輔導組申辦。 3、相關資料請參閱生活輔導組網頁『弱勢助學補助辦理相關事項』、『逢甲大學弱勢學生助學補助與服務學習實施要點』。	生活輔導組： 2229
生活助學金	申請時間： 105/9/13-105/10/20	1、課外活動組網址： http://www.eas.fcu.edu.tw ，安定就學申請系統→點選申請生活助學金。 2、符合條件者，於線上填寫申請表後，列印表單並檢附相關文件，至課外活動組申辦，始算完成申請程序。 3、相關資料請見「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逢甲大學弱勢學生助學補助與服務學習實施要點」。	課外活動組： 2251、2241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選課通知

▶註冊選課重要時程

聯絡電話：(04) 2451-7250

暑假行政人員全校上班：7 月 1 日~8 月 31 日週一至週四 09:00~16:00

辦理事項	日期	說明	備註
兵役	105/8/1- 105/9/30	1、未登錄役男兵役狀況調查表者（含新生、轉、復學生、碩、博士新生、進修學士班學生）請依網址填妥兵役調查表，學校始能主動辦理緩徵及儘後召集事宜，直至離校（所有男生均需填寫；開放上網登錄時間 8 月 1 日-9 月 30 日）。 2、延修生請按財務處繳費通知，依規定繳費期限按時繳納，學校始能主動依已繳費名冊，辦理延長修業年限申請緩徵。 3、網址： http://apps.fcu.edu.tw →點選我的逢甲第十項→役男兵役狀況調查表（登錄之戶籍地址應填身分證住址及詳填鄰里；不可填通訊地址）。 4、入學後戶籍如有異動，男生應主動攜帶身分證至生活輔導組辦理更正。 5、於 9 月 30 日仍未上網登錄兵役調查表的同學，請攜帶身分證至生活輔導組補辦緩徵及儘後召集事宜。	生活輔導組： 2225
選課	105/9/12-105/9/27	1、現場選課及網路加退選。 2、選課時間與相關注意事項請詳見 105 學年第一學期「學生選課行事曆」，下載路徑為註冊課務組網頁→網路選課→學生選課行事曆。 3、註冊課務組網址： http://www.registration.fcu.edu.tw	註冊課務組： 2157 2169 修習學分總數依據逢甲大學學生選課施行準則第八條規定辦理
	105/9/27 加選截止 （學分費核算基準日）	按學分費註冊繳費者，會計組將依 105/9/27 加退選結果（軍訓及體育 0 學分者比照 2 學分計收），核算應繳學分費或全額學雜費（日間學制 10 學分（含）以上）。	
	105/9/28 起退選不予退費	105/9/28 起申請退選不予退費，亦不可要求改選。	
辦理在學證明	受理後即時辦理	1、學生證正、反面影印至註冊課務組（一）或人言大樓智慧服務中心加蓋學籍戳章，視同在學證明（免費）。 2、使用成績列印全自動繳費系統（工學館或忠勤樓一樓）或人言大樓智慧服務中心申請在學證明，每份新台幣 10 元。	註冊課務組： 2125
開學 （正式上課）	105/9/13	開始上課	